

关于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
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3）第 202081 号



**关于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
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3）第 202081 号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酒股份或公司）编制的《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董事会的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编报和对外披露《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酒股份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酒股份董事会编报的《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业务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执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会计资料与文件、检查会计记录以及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酒股份编制的《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与实际存在不一



致。贵酒股份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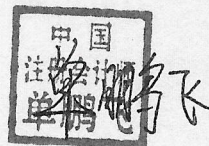
四、对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审核报告仅供贵酒股份披露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专项说明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9 月 28 日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
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酒股份”、“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3)第 225006 号）。

公司董事会现就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消除情况进行说明：

一、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

根据贵酒股份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所述保留意见事项如下：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3 所述，贵酒股份于 2022 年 7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对公司下发的《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032022018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监局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止审计报告日，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我们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酒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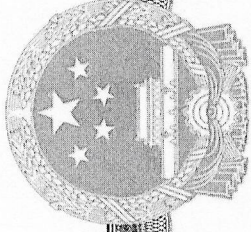
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收到上海证监局《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032022018 号）。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沪[2023]32 号）。决定书显示：2017 年至 2020 年，上

海尚屈实业有限公司分别代贵酒股份偿付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费用19,569,314.50元、7,445,032.47元、15,311,022.03元、7,703,113.99元。2018年至2020年,上海初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代贵酒股份支付因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产生的法律服务费用9,850,000元、5,000,000元、5,400,000元。公司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上述代偿代付费用予以会计处理,上海证监局依据《证券法》的规定责令公司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两百万元罚款。(详见岩石股份公告)

在上海证监局对公司的立案调查过程中,公司全力配合调查工作,同时积极开展自查,并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对2017-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鉴于相关事项已经得到恰当的会计处理,2022年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影响已经消除。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姚庚春,王凤岐,丁亚轩,杨海龙

出资额 37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办理企业增资、减资、股权转让及变更收购、资产重组等事项;接受企业委托,为其提供财务、税务咨询、税务代理、税务筹划、税务审计、税务尽职调查等服务;代理记账;依法经批准的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法律、法规和国务院部门批准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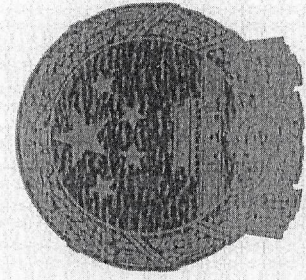


与原件一致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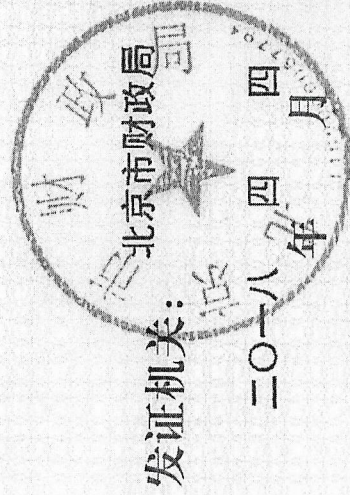
2023年08月08日



证书序号: 000018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四年四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4年03月28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魏鹏飞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7-11-04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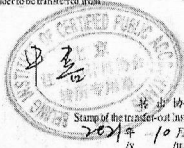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1062119871104158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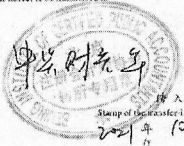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0月2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0月22日

12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13





姓名: 魏鹏飞

证书编号: 110001084779

有效期至: 2016

有效期至: 2017

110102013810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08477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年10月19日

1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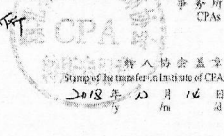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2月1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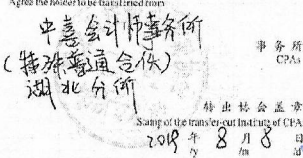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2月16日

1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8月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喜(特商)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9月26日

16

与原件一致

